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5屆第3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年7月8日（星期二）

貳、主席：陳召集人殿禮

參、出席人員：

江副召集人瑞燐、蔡委員體智、許委員峰旗、陳委員正堅、陳委員羿帆、郭委員敏慧、許委員碧蘚、鄭委員志強、姜委員瑞燐、邱委員德隆、李委員冠毅、洪委員俊龍、李委員家珍、蔡委員雅純、楊委員沂芬、陳委員譽云、張委員雅蕙、孫委員愛華

紀錄：洪文珍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中心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前次（第5屆第2次）會議-「議案三」之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案

說明：

- 一、前揭會議-案由三之（二）內容為：本中心「獎助博碩士生研撰臺灣工藝相關研究論文」，鼓勵研究生從工藝的性別視角切入，探索臺灣工藝領域中的性別角色、勞動分工和文化影響等，對性別平等議題提出創新見解案，提請討論。
- 二、本案會議決議：請典藏組辦理「獎助博碩士生研撰臺灣工藝相關研究論文」徵選時，鼓勵投稿者將性別議題納入徵選內容；另請各單位依委員建議，研議增加臺灣女性工藝家生命史的相關研究，鼓勵透過口述歷史、田野調查等方法蒐整臺灣女性工藝家的生命史，討論保存女性記憶以及在社會中的角色，發掘其生命經驗，並探討具性別意識的臺灣工藝史及共構記憶的可能性。」。
- 三、典藏組本次提供後續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依據本中心112.12.16修正之「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獎助博碩士生研撰臺灣工藝相關研究論文作業要點」作業要點第三點規定：

研究範圍：（一）工藝政策（二）臺灣工藝多元文化（三）臺灣地方工藝（四）臺灣工藝文化的生活運用（五）其他有關臺灣工藝學之相關研究。

謹查，本中心112-113年碩博士論文獎助案共有23篇，其中計有8篇內容已就性別議題（臺灣女性工藝家）提出創新見解及研究，成效雖有，但不顯

著，有待後續努力加強。未來年度將持續對各大專院校研究生加強宣傳推廣，以期廣泛蒐集落實「臺灣女性工藝家生命史」相關研究之篇幅數量。

委員意見：

(一)強化宣傳推廣策略：

1. 明確聚焦主題與訴求：在徵件公告中明確標註鼓勵主題：「**鼓勵聚焦『臺灣女性工藝家生命史』之研究，尤重口述歷史與性別觀點**」，提升議題辨識度與研究誘因。
2. 善用性別研究社群：向各大學性別研究中心、人類學、民俗學、文化資產、藝術學院等科系寄發徵件簡章。
3. 社群媒體與網路行銷：臉書定期分享女性工藝家人物故事、徵件時程與補助資訊。

(二)優化補助與資源誘因設計：

1. 設立「性別議題專項獎」或加分機制：對涉及性別議題或聚焦女性工藝家的研究，給予加分，提高動機。
2. 提供研究輔導資源：可聯繫之女性工藝家名單。

(以上兩點 沂芬)

(三)建議可將本中心未來將著重之補助方向，對過去有申請本案研究獎勵之指導教授或院校教授先給予資訊，以利研究生對研究主題方向之訂定。(志強館長)

(四)碩博士論文獎助案以(一)工藝政策(二)臺灣工藝多元文化(三)臺灣地方工藝(四)臺灣工藝文化的生活運用(五)其他有關臺灣工藝學之相關研究為範圍，對於提案之研究生可建議加入性別影響評估。(瑞麟館長)

(五)由於該項補助計畫是被動收受各大專院校碩博士研究生提出研究補助申請，無法主動積極進行從工藝的性別視角切入研究，故效益肯定不高，建議應由本中心自主進行相關研究，才能真正探索臺灣工藝領域中的性別角色、勞動分工和文化影響等，對性別平等議題提出創新見解。(峰旗組長)

決議：

請典藏組及各單位依委員建議錄案參辦，積極落實並提升本中心性別議題相關辦理成效。

案由二：各單位本(114)年度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業務報告

說明：

- 一、因應文化部規定：各附屬單位每2年需提報各年度推動及執行「性別平等相關業務」之成果與績效報告書辦理，爰請各單位研提本（114）年度規劃辦理情形。
- 二、本案業由各單位提供後續辦理情形如附件。

委員意見：

- （一）各單位推動業務已納入性別統計，可提報為推動成果與績效。（瑞麟館長）
- （二）建議通過。（峰旗組長）

決議：

照案通過，並請各單位持續積極推動辦理。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